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孙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忠实、尽责的履行职责，做到了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与左右，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现将2016年度履行职责的基本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6年度，本人认真积极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为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2次股东大会，本人均按时亲自出席了全部董事会，认真阅读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在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2016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成员，本人参加了相应委员会召开的日常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提议、审议和表决，履行了自身职责。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年度，本人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16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人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建议：（1）关于公司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2）关于追认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3）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4）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5）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6）关于公司坏账核销。

2、2016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人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和建议：（1）关于公司2016年1-6月关联交易；（2）关于公司坏账

核销；（3）关于公司2016年1-6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年度，本人利用参加公司组织的各项会议期间，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等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生产运行状况。本人着重从所熟悉的轨道交通行业发展动态、变化趋势和信息分析等专业角度，对未来企业发展战略规划、行业发展技术趋势、公司科研规划和科研项目执行计划、减振降噪产品技术工艺优化改进、新产品开发、规范企业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专家委员会的建立等方面独立提出了建议、意见和改进措施，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在，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特作用，使公司能够积极应对行业内外的风险与挑战，从而更好地保持长期战略和技术优势地位。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重点关注公司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1、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对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建议；
- 2、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监督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并对公司内控体系有效执行进行监督；
- 3、认真阅读董事会的议案资料，主动检查核实相关情况，审慎行使表决权；
- 4、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以及所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3、未有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7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发挥自身的行业专业与经验的优势，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的沟通，关注市场趋势及行业动态，不断加强学习，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生产技术流程，提供专业的咨询和建议。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科研规划和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防控技术风险，恪尽职守，更好的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孙 宁

2017年4月25日